

1972年国庆节期间，孙犁先生给韩映山写信，其中写道：“我一切如常，每天到报社上班看稿，弄得很累。但好的稿件实在少有。”（见《孙犁文集》第五卷，第203页）

看似简单的一句话，实则透露出一个重要信息：此时的孙犁已从“牛棚”中被放出来了，可以到天津日报上班了。至于为何会“弄得很累”，孙犁自己没说，想来也是事出有因的。

多年之后，孙犁先生在《文字生涯》一文中，正面描述了他当时的境况——“这时，我从劳动的地方回来，被允许到文艺组上班了。经过几年风雨，大楼的里里外外，变得破烂、凌乱、拥挤，但人们的精神面貌好像已经渐渐地从前几年的狂乱、疑忌、歇斯底里状态中恢复过来。一位调离这里的老同志，留给我一张破桌子。据说好的办公桌都叫进来占领新闻阵地的人占领了。我自己搬来一张椅子，在组里坐下来。组长向全组宣布了我的工作：登记来稿，复信；并郑重地说，不要把稿退走了。”（见《孙犁文集》第三卷，第221页）

于是，这位在“牛棚”“干校”里栉风沐雨干了十几年农活儿的老人，总算是重新“上岗”了。不过，这个所谓的“岗”，却实在是滑稽可笑——孙犁本是天津日报文艺组的开山元老，这里的副刊都是他亲手参与创办起来的。如今，他“归来”了，却要从事最基层的工作“登记来稿”做起，他内心怎么能没有“落差”呢？然而，老编辑孙犁在这个“见习编辑”的岗位上，却做得有板有眼，一丝不苟。他写道：

“我是内行人，我知道我现在担任的是文书或见习编辑的工作。我开始拆开那些来稿，进行登记，然后阅读。据我看，来稿从质量看，较之前些年，大大降低了。作者大多数极不严肃，文字潦草，内容雷同，语言都是从报上抄来。遵照组长的意见，我把退稿信写好，连同稿件推给旁边一位同事，请他复审。”（见《孙犁文集》第三卷，第221页）

当时，与孙犁“搭档”的同事，一位是生寿凯先生，同事们叫他达生，当时司职“二审”，也就是孙犁的“顶头上司”；另一位是董存章先生，一位胖胖的、总是笑眯眯的老先生。在此不妨插上一句：当我1977年进入天津日报时，这两位老编辑都还在文艺部，我与他们都有过一些交往。在我看来，他们都是心地善良、非常厚道的知识分子。在他们的笔下，也都涉及到他们当年与孙犁“搭档”的真实情形，正可与孙犁先生的记叙相映成趣——

达生写道：“记得在‘文革’期间，经历过批斗、抄家、进‘牛棚’之后的孙犁先生，又被责令到天津日报文艺组

# 『见习编辑』

——重读孙犁系列随笔

侯军文

坐班，做一般的编辑工作。说是‘落实政策’，但不彻底、不公正，留了一个惩罚性的尾巴。对于这位谦和宽厚、诚恳率真、极富幽默感的老作家、老领导的到来，文艺组同仁自然欢迎。先生对他‘下放’文艺组，并不介意，跟我们说说有笑，排遣了不少烦恼。”（达生：《孙犁先生三题》，见《孙犁文集·天津日报珍藏版》下卷，第1146页）

董存章写道：“孙犁先生在文革后期恢复工作后，每天上半天班，和达生我们仨人桌子对在一起，和我们一起看稿。他看了稿觉得可以选用的，总是拜托我们再帮他看一看，把把关，然后再送领导审。为先生看稿方便，我和达生都提出，让他的桌子摆在靠窗户的地方，他非要摆到头儿，并幽默地说：‘三面为上，不要礼让了。’”（董存章：《孙犁先生》，见《孙犁文集·天津日报珍藏版》下卷，第1157页）

由此可见，虽然彼时寒冬尚未过去，外面的大气候还相当肃杀，但在文艺组，特别是文学作品版内部，“小气候”还是有些暖意的。因此，孙犁在这里，尽管做着最烦琐、也最繁重的“见习编辑”的差事，每天都“弄得很累”，但“工作了一个时期，倒也相安无事。”（孙犁语）

在这个“非常时期”，倘若哪位作者有幸与这位“见习编辑”的一双慧眼相遇，那将会发生怎样的人生传奇呢？一天，孙犁拆阅了一份写在小生作文本上来的来稿，是两篇小小说。这个署名“曾伏虎创作组”的作品，被孙犁一眼看中，马上提交给“二审”，建议采用。稿件被层层审阅并通过了。孙犁给这个作者写了一封充满热情的复信。当时，他还无权个人署名，落款是“天津日报文

艺组”。信中说，寄来的两篇小说都通过了，写得不错，希望多读多写，创作出更多更好的作品来。孙犁还建议作者改一个像笔名的署名。

当时，他根本想象不到，这个“曾伏虎创作组”其实是河北省鹿鹿县一个贫困的青年农民，因为出身富农，政审总是不合格，写了许多稿子都被退稿了。于是，这次给《天津日报》投稿，他就故意起了个好像造反派组织名字。偏偏他遇到了这位只认稿子不认人的“见习编辑”，他的“好运”真是来了——当孙犁的复信寄来时，这个农家小伙子正在海河工地上出“河工”。他遵嘱改了个“飞燕”的笔名，很快，他的习作就见报了。从此，这个“飞燕”从泥潭中奋然起飞，并终于成长为一个专业作家——正是孙犁的一双慧眼，改变了这个“海河民工”的命运。（飞燕：《一封改变命运的信》，见2000年10月3日《天津日报》）

而彼时彼刻，孙犁对这些情况还全然不知。他每天依旧在尽心尽力的完成自己的岗位职责。他生性敏感，虽然在组内“小气候”有些暖意，但终究无法抵挡窗外的肃杀和寒冷，他不时还能感受到威压的气息：“我只是感到，每逢我无事，坐在窗前一张破旧肮脏的沙发上休息的时候，主任进来了，就向我怒目而视，并加以训斥。这也没什么，这些年我已经锻炼得对一切外界境遇，麻木不仁。我仍旧坐在那里。可以说既无戚戚，亦无喜色。”（见《孙犁文集》第三卷，第221页）

行文至此，善于捕捉细节的孙犁，还绘声绘色地讲述了在一段“非常时期”所发生的一个善意之举——

他写道：“同组有一位女同志，是熟人，出于好心，她把我叫到她的位置那里，对我进行帮助。她和蔼地说：‘你很长时间在乡下劳动，对于当前的文艺精神、文艺动态，不太了解吧？这会给你带来很大困难。’

“唔。”我回答。她桌子上放着一个小木匣，里面整整齐齐装着厚厚的一叠卡片，她谈着谈着，就拿出一张卡片念给我听，都是林彪和江青的语录。……

等她把所有的卡片，都讲解完了，我回到我的座位上去。我默默地想，古代的邪教，是怎样传播开的？是靠教义，还是靠刀割？世界第二次大战之初，为什么有那么多的人，跟着希特勒这样的流氓狂叫狂跑？除去一些不逞之徒，唯恐天下不乱之外，其余大多数人是真正地信服他，还是为了暂时求得活命？”

这段文字很有意思。前前后后，孙犁只有一个“唔”字。然而，在这个沉默无语的老人内心，却是翻江倒海、纵横中外，激荡着无限的忧患

和愤懑……

在孙犁笔下，有一个镜头也透露出他当时在办公室的生存状况：“中午，在食堂吃过饭，我摆好几张椅子，枕着一捆报纸，在办公室睡觉。这对几年来，过着非常生活的我，可以说是一种暂时的享受。天气渐渐冷了，我身上盖着一件破旧的抗日战争时期的战利品，日本军官的黄呢斗篷。触觉伤情地想：在那样残酷的年代，在野蛮的日本军国主义面前，我们的文艺队伍，我们的兄弟，也没有这几年来在林彪、江青等人的毒害下，如此惨重的伤亡和损失。”（见《孙犁文集》第三卷，第221—222页）

这位饱经沧桑的“见习编辑”，此时此刻所牵念的，却是我们整个文艺队伍的遭遇，他身上盖着的“战利品”，那件陪伴他从抗日战场走进大都市的黄呢斗篷上，应该还浸染着战斗的烟尘吧，而今却无法阻挡阴风邪气对这位老战士的袭扰……

大概在1975年前后吧，上面来了新的精神，要进一步“落实政策”。孙犁用一段幽默感十足的文字，描写了这件“趣事”：他写道：“就说十年动乱后期吧，我在报社，仍做见习编辑使用，后来要落实政策了，当时的革委会主任示意，要我当‘文艺组’的顾问，我一笑置之。过了一个时期，主任召见我，说：

‘这次不是文艺组的顾问，是报社的顾问。’我说：‘加钱吗？’他严肃地说：‘不能加钱。’‘午饭加菜吗？’他笑了笑说：‘也不加菜。’‘我不干。’我出来了。”

在这样的大环境下，孙犁在“文艺组”内部的境遇，自然也发生了潜移默化的变化——刚好在1975年进入“文艺组”的宋安娜，在她的题为《大师的手》的文章中，详细记录了名义上依然是“见习编辑”的孙犁，在彼时的实际境况——

“孙犁却只能做一审。这属于实习编辑的差事，他却一如既往的认真，遇到能用的来稿，诚心诚意地与二审商量，不能用的，则一丝不苟地退稿。……同事们个个心照不宣，对孙犁都很尊敬，他的审稿意见往往便是终审意见。”

唐山大地震是1976年7月28日发生的。据同事们回忆，以此为“分水岭”，震后的孙犁就被准许不用再到报社上班了，由此，他的“见习编辑”的生涯，也就“无疾而终”了。一年以后，当我调入报社时，亲耳听到报社传达市委的正式文件，在重新组建的报社编委会名单中，孙犁的名字赫然在列，他终于“官复原职”了。此时的孙犁已经64岁了。

（作者系深圳报业集团原副总编辑，“中国副刊”新媒体中心总编辑；学者，散文家、艺术评论家、书法家。）

一处人间灯光，可做他们的路标。”这样戛然而止的结尾，充满伤感、迷茫。是两人的僧俗关系左右，还是迟子建自己无法忘却曾有过的刻骨之痛？但我们被这样朴素、野味的爱情打动，因为这样留存悬念，恰恰是保有希望。凭着张黑脸“候鸟式的勇敢”，坚信“麻雀也有明天”。因为他的女儿张阔已经接受这一既成事实。更因迟子建喜欢这“渐行渐远的夕阳”，在凝结了霜雪的路上，有一团天火拂照，脊背不会特别凉。

我读过迟子建的许多散文作品，她笔触温暖，对故乡、亲人、朋友及动植物都满带浓情，有着眷恋和善美之心。《候鸟的勇敢》有一片段，让我印象深刻：慧雪师太在瓦城被法，听众提出的那些问题，被慧雪回答为“浮尘烟云，总归幻象，悲苦是蜜，全凭心酿”。

我一度困惑于作者为何将小说取名为“候鸟的勇敢”，直到读到这句，“在时间面前，所有的问题都不是问题”。是的，生活纵有万般不易，希望却如时间一般永存，只要我们一直勇敢。

## 台州书屋

# 最后的落脚，最强的回响

——读《唐广文博士郑虔丛考》

包建永 / 文



郑虔像



起这个标题，是因为读了郑瑛中先生新作《唐广文博士郑虔丛考》。郑瑛中是郑虔后裔，他写这本书，对家史和地方史研究，具有双重意义。

历史车轮行至唐朝，台州各方面发展都还极为有限，是中央贬谪官员的边远之地，历史名人屈指可数，郑虔是较知名的一位。他因安史之乱中“被授伪职”，平乱后被贬为台州司户参军，最后老死台州，葬于台州。台州郑氏，多以郑虔为始祖。

郑虔官不大，但名望极高。唐玄宗欣赏他的才华，称赞他诗书画俱佳，亲笔题写“郑虔三绝”，还特别为他

开设广文馆，任其为广文馆博士，人称广文博士。著名大诗人杜甫和他是忘年交。杜甫现存有关郑虔的诗歌28首，是他生前为之写诗最多的朋友。郑虔被贬台州后，杜甫陆续写了十多首诗，表达对老友关心、思念之情。那句常被台州引用的“台州地阔海冥冥，云水长和岛屿青”，就是其中一首名为《题郑十八著作度》（排律）的首句。

郑虔被贬台州后，虽年过六旬，但没有自暴自弃，而是重视文化教育，亲自开馆授学，对后世影响巨大。他因此被台州人永远铭记，称之为“台州文教之祖”。

在台州，留存着大量与郑虔有关的遗迹。有以他名号、官职命名的若齐巷（户曹巷）、广文路、广文坊、郑虔街等地名，有以他名号命名的广文书院（台州中学前身），有纪念他的郑广文祠（户曹祠），有郑虔墓，有留贤村。

台州也流传着不少郑虔的轶事。传说，郑虔刚到台州时，语言、衣着、风俗迥异，当地人看他很奇怪，他看当地人也很奇怪（“一州人怪郑若齐，郑若齐怪一州人”）。他安顿下来，首先考虑自己该何去何从：“东鲁圣人泽加天下，而台人不被者，何也？譬之阳春虽无私，而其照阴崖者独后，夫君子所过者化，今吾谪此，则教化之责，吾当任也。”于是，郑虔决定以教化台民为己任。数年后遇赦，年近七旬的郑虔产生了回乡之情。一次，他和弟子林元籍等人在台州城西（今临海城西）郊

游，见石旁之笋，随口吟出一句：“石压笋斜出。”林元籍随即对上：“谷阴花后开。”郑虔大喜：“何教化神速若此。”从此下定决心，留在台州，继续从事教育事业。留贤村因此得名。

《唐广文博士郑虔丛考》从郑虔家世、生卒年、宦历、郑杜交游、著述、书画、教化台州、台州遗迹等方面，全面、深入、详细地考察了郑虔一生。纵观全书，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，台州是郑虔人生中重要的一站，郑虔遗迹，至今有据可查，文献和实地能对应的，基本都在台州。在郑虔的一生中，如果缺了台州这一环，他就是一名普通的只存在于文献中的遥远的历史人物。正因为有了台州的经历，以及台州历代官员、先贤的颂扬和传播，使得郑虔办学精神历久弥新，产生了普遍而恒久的文化价值，具有深远影响。

郑虔祖籍在河南郑州荥阳市，但查阅郑州和荥阳的相关研究、宣传报道，涉及郑虔的并不多。或许是因为当地历史文化名人太多，但有一点毋庸置疑，就是除了祖籍在此，郑虔遗迹，在当地基本无考。

以郑虔的成就、名望与台州的关系，我们完全可以进一步做文章，加大宣传，把郑虔和台州紧密结合起来，达到让人提起郑虔（郑广文）就会联想到台州，提起台州就会联想到郑虔（郑广文）的效果。

“郑虔”是历史对台州的独一无二的馈赠。他成就了台州，台州也就成就了

他。

# 为童年记忆里的山村立传

——读韩星孩《村庄传》

谢健 / 文



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一个村庄的生活百科。那时，村庄被稻田包围，窗外就是群山，院子里就是四季。

那时，按照四时节气生活，逢大节气则祭祖祭神。那时，孩子们熟悉每一种农作物的生息，熟悉猪牛狗鸡等家禽的一切习性。

那时，孩子们没有多少书本，却有无数代代相传的故事、谜语，有生活习俗里随时可见的文化光泽。

全书分为七章，每章七篇，以七四四十九篇文章，包括地理风俗、植物、动物、游戏娱乐、疾病、婚嫁、乡村教育等，还原那业已消逝的农业时代乡村生活。

比如书中写的游戏，可不是现在孩子们玩的电子游戏，而是过去孩子们熟悉的打陀螺、玩家家、捉迷藏、跳山羊、跳格子、踢毽跳绳、打纸拍、玩弹珠等。成长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孩子，都会懂这些游戏。

比如写节日，“一年十二个月，月月有节日。每到节日，全村的人都商量好了似的，烧一样的菜，也都带着些喜气，待人也比平时和气”。

比如写邻里关系，“西瓜切成薄薄的一片片，相好的伯伯和邻舍挨家挨户送过去。买不起西瓜的人家就吃绿豆汤或者什么都不吃。后来有了冰棍，感觉整个夏天都是冰棍的节日”。

比如写家畜，“牛确实是村里最受尊敬的动物，是农民最大的帮手，和农民一样实在、善良。看到牛，农民们就具有了翻天耕地的底气，看到牛，觉得做人也不是最苦的行当”。

浙江文学院的郑翔博士认为，韩星孩笔下的村庄可以代表江南地区大部分村庄。他描写很细腻，语言风格很简洁，充满风格的气息，语言很有魅力。《村庄传》大部分都在写吃。为什么写吃呢？因为那时候没得吃，所以对吃的印象特别深刻。头脑里满是吃。关于吃的匮乏，只有经历过的人才真正体会。当然那么多过去了，又经过了到城里买房买车定居，再回看乡村，回忆都变成美好了。

杭州作家杨绍斌说，《村庄传》是一座纸上的乡村博物馆。



# 向着希望飞翔

——读迟子建《候鸟的勇敢》

范伟锋 / 文

如果找一首歌来作为迟子建小说《候鸟的勇敢》的主题曲，那李荣浩的《麻雀》是最好的。歌中这样唱道：“你飞向了雪山之巅，我留在你回忆里面。你成仙，我替你留守人间。麻雀也有明天。”《候鸟的勇敢》扉页上印着：红尘拂面，寒暑来去，所有的翅膀都渴望着飞翔。

不管是“麻雀”，还是“候鸟”，两者勇敢飞翔，只因前方存在希望。

毋庸置疑，迟子建是东北代言人。她笔下的白山黑水、雪乡极光，美不胜收，让人心驰神往。《候鸟的勇敢》也不例外。那白的雪、绿的树以及各类漂亮的鸟，通过迟子建一贯擅长的景物描写，将我们带入人与自然美美与共的世界，从而觉得不止“绿水青山”，就连“冰天雪地”也是“金山银山”。作品中，许多人来赏雪、观候鸟、收购达子香花，就是很好的证明。

近年来，东北人口持续外流，煤炭等资源面临枯竭。在此大背景下，瓦城人心浮躁，功利明显，留守人群与候鸟人群割裂，内里不断发生光怪陆

对这片土地始终充满希冀，寄予无限美好的未来。她将这股希望倾注在张黑脸身上，一位看上去像傻子，却有一颗金子般的心。候鸟自然管理站管理员。虽然卑微，但这位小人物一直散发着光芒。正是这盏瓦城和金瓮河的明灯，令我们对东北不会失去信心。

迟子建的中篇小说如江河般凝重、开阔、深厚，更多地带有人间烟火的气息。《候鸟的勇敢》是她中篇小说里篇幅最长的，小说中她步步为营，不见兔子不撒鹰，真把我们胃口吊住。特别是对张黑脸和德秀师太的情爱，她并未循规蹈矩地写，而是采用忽隐忽现的方式断断续续进行。这种朦胧的写法反倒令人不睹不快。小说结束之时即是高潮来临之际，两只一心南飞的东方白鹳最终死于冰天雪地中，张黑脸和德秀用十指挖土将它们掩埋。那十指流出的鲜血，如梅花落在白羽上，也滴在我们心上。

迟子建喜欢怀伤之美。她并未给张黑脸和德秀以明确的归宿。“他们很想找点光亮，做方向的参照物，可是天阴着，望不见北斗星，更没有哪

离的事件，活脱脱是一幅浮世绘。周铁牙、邱德明、蒋进发、罗玫、张阔、老葛等各色人物粉墨登场。他们或狡黠，或虚伪，或势利，或贪小，让我们看到在物欲横流社会中的众生相。然而，迟子建如萧红一样，